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將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20%至25%，主要歸因於以下原因：

- (1) 由於本集團將若干銀行存款由人民幣轉換為美金而產生賬面上未變現匯兌虧損約人民幣21.5百萬元；
- (2) 確認有關本集團所發行之尚未使用預付禮品卡之遞延收入減少約人民幣4.8百萬元；
- (3) 本集團在中國之若干百貨店產生之銷售收入輕微減少，乃由於中國網上銷售的普及程度提升及消費者喜好出現非預期變動等因素之合併影響；及

(4) 淨融資收入因於2017年在深圳及長沙收購物業所用之現金按金而減少人民幣23.7百萬元。

董事會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董事會認為該賬面上未變現匯兌虧損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及現金狀況構成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初步掌握之資料及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且或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有所不同。本公司將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於2018年3月底前刊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祥波

香港，2018年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楊祥波先生(董事長)及楊題維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晉琳女士、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